上海市徐汇区康健外国语实验小学
校服管理制度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对校服的监督管理，规范教育采购行为，切实维护学生和家长利益，根据《徐汇区中小学校服管理实施办法》、《教育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工作的意见》、《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教委等六部门关于加强本市中小学生校服管理若干意见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现修订完善如下制度：

一、明确校服管理的原则

坚持公正透明、规范运作，多方参与、社会监督，价格合理、保证质量，真正做到家长满意，对学生负责。

（一）广泛征询的原则

在校服订购前，必须广泛征求学生和家长意见，在取得大多数学生和家长同意的基础上，组织实施校服采购工作。

（二）透明规范的原则

校服采购必须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合规方式**进行，并保证采购过程和结果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三）确保质量的原则

定购学生校服的各项技术指标，必须严格符合 **GB18401《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31701《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T31888《中小学生校服》等国家标准**，确保学生身体健康。

二、发挥家长委员会的决策参与作用

（一）建立集体决策制度

学校成立由 **学校管理人员、家长委员会代表、教师代表、学生代表、家长代表 、社会代表**多方参与的校服选用组织实行集体决策，其中 **学生代表和家长代表占比不得低于 80%** 。学校全体学生是否穿着校服，需事先充分听取家长与校家长委员会的意见建议，通过召开 **校服选用专题会议** 研究决定，并将会议决议存档备查。严禁存在强买

强卖与捆绑销售（如将校服与入学、评优挂钩等情形）。每年秋季开学前，将校服选用采购纳入“三重一大”事项，在召开校服选用专题会议的基础上，由学校领导班子集体决策。

（二）建立参与管理制度

经校服选用专题会议明确穿着校服的学校，需与校服选用组织共同做好校服的选用、采购、监督等工作。学校应向学生和家长公示**中标企业、校服质量标准、采购流程、采购价格、款式、服务年限、售后服务和意见反馈渠道**等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采购过程公开透明，杜绝暗箱操作，畅通问题反映渠道，及时解决相关诉求。

三、规范校服采购的程序

（一）成立校服采购工作小组

采购校服须成立学校工作小组，由校长任组长，分管副校长、德育教导、总务主任、家长代表等为成员。负责统筹协调校服选用工作，制定校服选用方案，组织校服采购流程，监督校服质量及售后服务，处理校服相关投诉和纠纷。

（二）严格筛选供货企业

学校应当选择**质量保障体系健全、产品质量优良、社会信誉好的企业**采购校服。采购前需对意向企业进行**资格性及资料符合性审查**，并开展深度调研，核实企业质量保障能力、售后服务水平、社会信誉度。

（三）规范采购流程与合同管理

1. 学校应与校服生产企业签订**本市统一的校服采购合同，不得委托家长委员会签订采购合同或代收取校服费用**。

2. 及时将校服采购情况与校家长委员会沟通，并在学校公示栏或网站公示采购信息， 自觉接受家长监督。同时，将校服采购合同向**徐汇区教育局校服管理部门**备案。

（四）校服款式确定机制

校服款式可通过企业报送、学校建议、学生和家长共同设计等多种形式广泛征集，需符合我校形象及学生精神风貌，具备独特风格和个性，最终由**校服选用组织（含学生、家长代表）共同投票确定**。

（五）明确合同条款

学校应及时与校服企业签订订购合同，明确 **校服生产数量、质量、面料、款式、价格、交货时间、售后服务、质量问题退赔责任** 等事项，并约定执行国家标准。

四、校服检查验收与售后服务

（一）严格执行“双送检”制度

1. 学校购买的校服需具备齐全的**成衣合格标识**，并由供应商提供**本市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本批次成衣检验合格报告**。

2. 学校在接收校服时，需查验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和质量标识；下发校服前，**主动将每批次校服抽样送本市法定校服质量检验机构检验**，并将检测结果向学生及家长公示。

3. 严禁采购质量低劣、 以次充好的校服（如低价劣质面料、虚假检测报告等情形），“双送检”检验费用由供应商和学校各自承担，**不得向家长收取**。

（二）质量问题处理机制

学校在校服第二次抽样送检后，若发现质量问题，需**立即要求供应商退回、更换或赔偿**，并向 **徐汇区教育局校服管理部门报告**。同时，定期组织**校服满意度调查**，将结果作为后续采购的重要依据。

五、资料存档与备案

学校需及时将每学年以下资料报送 **徐汇区教育局校服管理部门备案：**

1.校服采购合同

2.校服选用专题会议记录

3.校服采购公示资料（含中标企业、价格、款式等）

4.校服二次送检报告

5.校服满意度调查结果

6.与校服采购相关的照片等影像资料

2025 年 6 月